

星湖商务广场12幢商场二、三楼走廊地面、栏杆，楼梯间墙面、顶面脱落维修
(招标编号: HS-GK-2024-05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

一、招标条件

本星湖商务广场12幢商场二、三楼走廊地面、栏杆，楼梯间墙面、顶面脱落维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西藏新城悦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工程预算288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星湖商务广场12幢商场二、三楼走廊地面、栏杆，楼梯间墙面、顶面脱落维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星湖商务广场12幢商场二、三楼走廊地面、栏杆，楼梯间墙面、顶面脱落维修: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9-09 00:00到2024-09-13 00: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9-30 09: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9-30 09:00

开标地点: 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龙锦路355号8号楼B座11层开标室

七、其他

详见招标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西藏新城悦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地 址: 武进区湖塘镇鸣新西路130号2幢301号
联 系 人: 虞经理

电 话： 18115008484
电 子 邮 件： 248961855@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常州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龙锦路355号8号楼B座11层
联 系 人： 高波
电 话： 13861276012
电 子 邮 件： 1603775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高波（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星湖商务广场 12 幢商场二、三楼走廊地面、栏杆，楼梯间墙面、顶面脱落维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星湖商务广场 12 幢商场二、三楼走廊地面、栏杆，楼梯间墙面、顶面脱落维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龙锦路 355 号 8 号楼 B 座 11 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S-GK-2024-052
2. 项目名称：星湖商务广场 12 幢商场二、三楼走廊地面、栏杆，楼梯间墙面、顶面脱落维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88 万元
5. 采购需求：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
6. 合同履行期限：50 日历天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条件：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1.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否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9月9日至2024年9月13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现场领购：提供领购资料至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龙锦路355号8号楼B座11层常州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办理。

3. 领购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 投标报名申请表（格式见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投标使用）或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投标使用）原件；

(3)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报名单位公章；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领购招标文件时现金交纳），采购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9月3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龙锦路355号8号楼B座11层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投标保证金

2. 现场踏勘及标前答疑

(1) 踏勘方式：自行踏勘；

(2) 所有投标人应派相关人员自行踏勘现场，以方便投标时能考虑全部因素。

(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4年9月14日中午11:30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常州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注：①提疑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疑文件以代理机构收到时间为准；否则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其提疑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西藏新城悦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地 址：武进区湖塘镇鸣新西路 130 号 2 幢 301 号

联系方式：18115008484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常州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经济开发区潞城街道龙锦路 355 号 8 号楼 B 座 11 层

联系方式：0519-883608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0519-88360889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

（招标人）：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在_____项目招标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招标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需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

（招标人）：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项目招标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招标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需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投标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常州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投标报名工作。我单位会持续关注邮箱动态以防止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拟投项目负责人姓名：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招标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由被授权人本人在代理机构报名时现场填写。	
报名时间：	
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负全部责任，未按本表要求填写的不予报名。**